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刘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叠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刘叠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叠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职前，刘叠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刘叠先生原定任期至 2027 年 2 月 6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刘叠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叠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徐井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提名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徐井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

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井宏，男，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1988年7月至2002年2月，曾任清华大学团委副书记、校办副主任、行政处长、副总务长；2000年8月至2013年7月，曾任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02年3月至2013年5月，曾任紫光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2012年5月至2018年3月，曾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3月至今，担任清华大学研究员（2023年7月退休）；2018年8月至今，担任北京中关村龙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井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井宏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经查询，徐井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